

2019 年度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数量：4

填报人：刘 纯

联系电话：87185342

填报日期：2020 年 6 月 3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责

主要有 14 项：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制订或参与制订我省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负责宏观管理老干部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指导老干部活动场所、老干部（老年）大学、干休所、疗养院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省外老干部来粤和省内老干部来穗的接待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有关单位老干部的丧事办理工作；指导老干部工作机构的自身建设，组织培训；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指导我省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工作；承担省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承办中央组织部老干部局和省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2. 机构设置。省委老干部局内设 7 个职能处（室），分别为：办公室（机关党办）、人事处、综合调研处、宣传教育处、生活待遇处、服务保健处、关心下一代工作处；有 4 个直属单位（不含公益三类事业单位——秋光杂志社，目前正在办理转企改制手续）分别为：广东省老干部大学（广东省老干部活动中心）、广东省干部疗养院、广东省老干部休养所、广东省省属离休干部服务管理中心。

3. 人员情况。截至 2019 年末，省委老干部局本级及 4 个直属单位编制数合计 356 人，实有在编人数 239 人，其中

行政人员 43 人，事业人员 196 人，具体人员情况及分布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省委老干部局 2019 年末在职人员情况（单位：人）

名 称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编制人数	备注
合计	356	239	年末实有在编人数不包括广东省干部疗养院合同工 98 人、广东省老干部休养所合同工 37 人，共 135 人。
行政人员	50	43	
其中：1. 机关人员	42	42	
2. 工勤人员	8	1	
事业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95	88	
事业财政补助拨款人员	211	108	

（二）年度总体工作

2019 年，在省委的坚强领导和中组部老干部局、省委组织部的有力指导下，省委老干部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二届六次、七次、八次全会工作部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履职尽责，推动我省老干部工作取得新进展，努力为广东实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当好“两个重要窗口”发挥积极作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19 年全省老干部工作的总体目标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

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干部工作重要论述及对广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省委十二届六次全会精神，按照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和全省老干部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加强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党组织建设，切实做好离退休干部的服务管理，注重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和作用，积极推进信息化、精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做深做实做细做优老干部工作，更好体现时代性、突出针对性、增强有效性。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部门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资金安排情况

省委老干部局 2019 年度总收入 44,768.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297.47 万元，事业收入 4,531.93 万元，其他收入 190.42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49.7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98.56 万元。本年收入 44,019.83 万元，分为 6 类（见表 1-3），财政拨款收占 89.27%，事业收入占 10.30%，其他收入占 0.43%。

表 1-3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的比例
一、财政拨款收入	33,941.39	39,297.47	39,297.47	89.27%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三、事业收入	3,200.00	4,531.93	4,531.93	10.30%
四、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六、其他收入	161.40	190.42	190.42	0.43%

本年收入合计	37,302.79	44,019.83	44,019.83	100%
--------	-----------	-----------	-----------	------

2. 资金使用情况及项目实施概况

(1) 部门整体实际支出情况

省委老干部局 2019 年度总支出 42,771.37 万元，结余分配 473.76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23.02 万元。按经济科目支出性质分类，本年支出分 4 类（见表 1-4），支出占比最大的是项目支出 67.19%，其次是基本支出 32.81%。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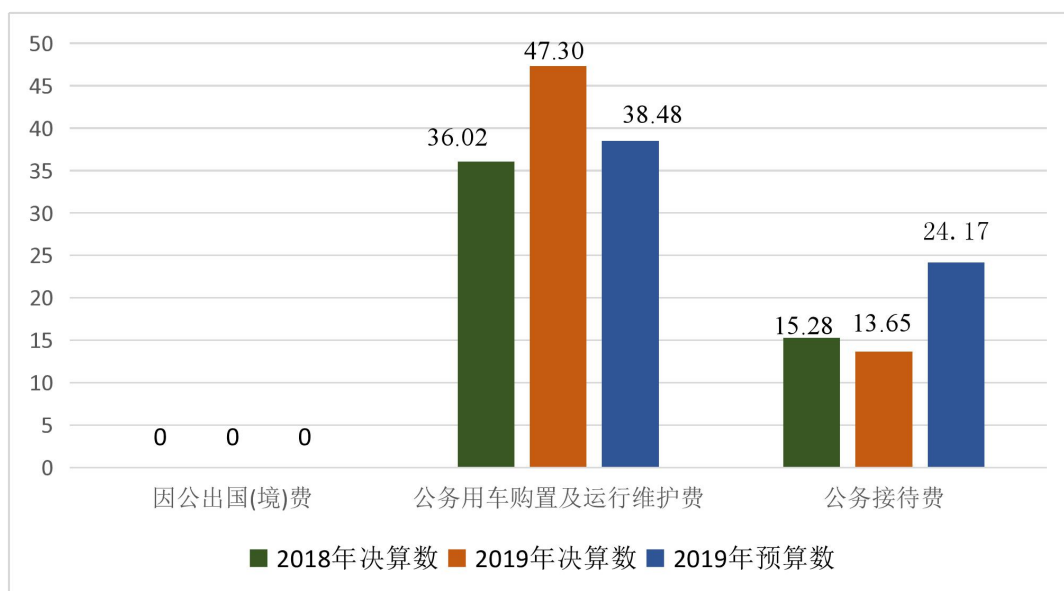
项目 (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支出的比例
一、基本支出	10,889.19	14,032.66	14,032.66	32.81%
人员经费	8,663.31	10,915.85	10,915.85	25.52
日常公用经费	2,225.88	3,116.81	3,116.81	7.29
二、项目支出	26,528.86	28,738.71	28,738.71	67.19%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本年合计支出	37,418.05	42,771.37	42,771.37	100%

(2)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总支出 60.95 万元，比 2018 年度决算 51.30 万元增加 9.65 万元，增加 18.81%；比年初预算 62.65 万元减少 1.70 万元，压减 2.71%；具体是：①2019 年公务用车购置 20.35 万元，2018 年支出为零，原因是广东省干部疗养院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委老干部局项目资金用途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社〔2019〕203 号），购置 1 辆医用救护车的部分费用，该车辆预计 2020 年完成全部付款和

验收使用。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95 万元，比 2018 年 36.02 万元减少 9.07 万元，减少 25.18%，主要是 2019 年车辆加油大部分在 2018 年单位充值加油卡的金额中扣款。③公务接待费 13.65 万元，比 2018 年 15.28 万元减少 1.63 万元，减少 10.6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④因公出国（境）支出为零，与 2018 年一致。

图 1-1 “三公”经费对比情况表（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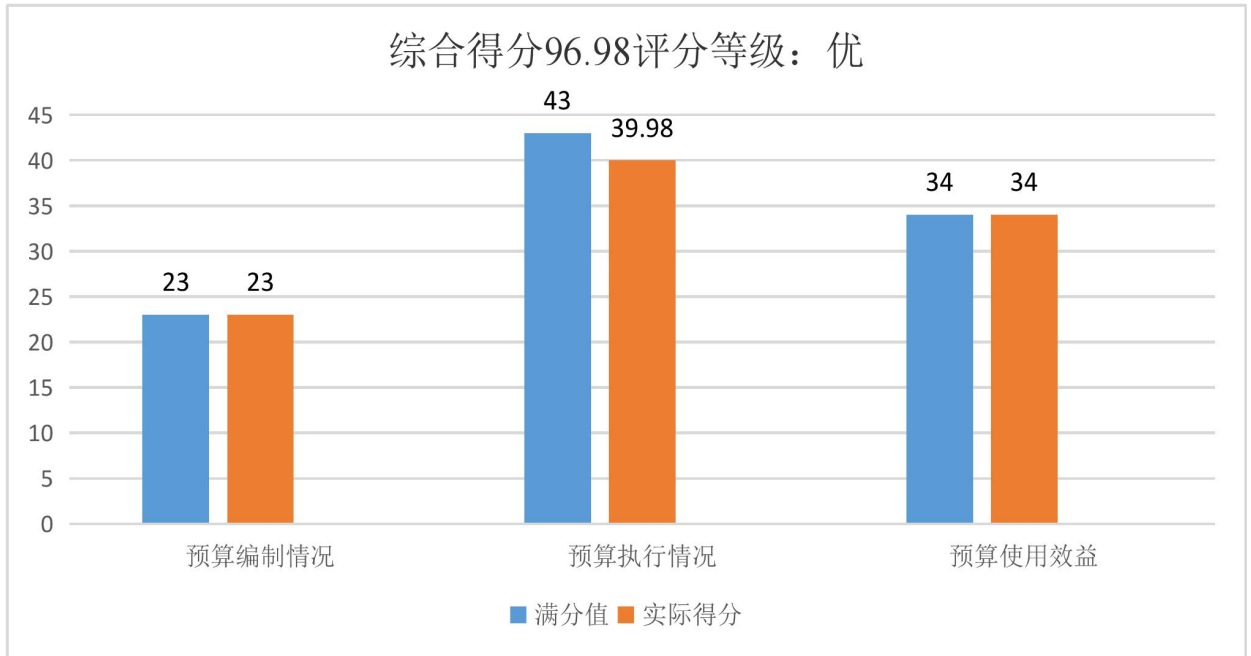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依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0 年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东省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粤财绩〔2017〕13 号）中的评分体系和评分标准，自评得分为 96.98 分，绩效等级“优”。

图 1-2 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第一，预算编制合理性。2019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省委省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老干部工作特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2019 年发生项目资金调剂一次，涉及金额 140.40 万元，2019 年 10 月，省委老干部局向省财政厅报送《关于申请调剂 2019 年部分预算项目资金用途的函》（粤老干函〔2019〕61 号）申请从局机关调剂 140.40 万元用于建设“广东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和更新购置医用救护车，2019 年 12 月《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调整省委老干部局项目资金用途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财社

〔2019〕203号)批复同意调整,申请调剂的程序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分为5分。

第二,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财决01-1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省委老干部局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39,297.47万元,调整预算数39,297.47万元,预决算差异率为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

第三,提前下达率。2019年度省委老干部局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经费7,940万元,提前下达资金规模7,940万元,提前下达率达到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具体情况见下表1-4:

表 1-4 2019 年一般性专项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金用途及名称	资金额度		文件号	下达时间
	共需下达	提前下达		
2019年老年人学习活动场所建设经费	3,000	3,000	粤财社〔2018〕251号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	4,500	4,500	粤财社〔2018〕248号	2018年12月10日
2019年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440	440	粤财农〔2018〕302号	2018年12月23日
合计	7,940	7,940		

(2) 目标设置

第一,绩效目标合理性。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充分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设置整体绩效目标的依据充分、具体、明确、符合客观实际,既

有总目标又有每类分项的具体目标。紧扣 2019 年老干部工作要点来设置预期产出数量、质量、效果等，将任务具体落实到相关责任业务处室和直属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第二，绩效指标明确性。2019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依据整体资金设置绩效目标，明确体现部门绩效指标包含：确保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得到保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并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清晰的、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与年度资金量相匹配和工作任务计划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第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省直部门预算下达和支出进度情况的通报》（情况通报第 12 期），2019 年省财政厅下达省委老干部局预算经费总额 44,879 万元，支出 43,221 万元，支出进度 96.3 %。根据全年平均执行率 $101.05\% = (104.88 + 97.8 + 105.2 + 96.3) \div 4$ （见表 1-5）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6 分，自评得分为 6 分。

表 1-5 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预算执行率进度表

季 度	序时进度	实际支出进度	支出执行率
第一季度	25%	26.22%	104.88%
第二季度	50%	48.90%	97.80%
第三季度	75%	78.90%	105.20%

第四季度	100%	96.30%	96.30%
平均执行率			101.05%

第二，结余结转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上年财政拨款结余结转率 358.25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9,297.47 万元，支出 38,520.76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1,134.96 万元，结余结转率 $2.86\% = \frac{\text{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 } 1,134.96}{(\text{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 } 358.25 + \text{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 39,297.47 + \text{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times 100\%$ 。根据结余结转率 $\leq 10\%$ 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第三，国库集中支付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效率性。根据部门决算报表，截至 2019 年底省委老干部局存量资金 1,134.96 万元，截至 2018 年底存量资金 358.25 万元，部门财政存量资金变动率 $216\% = (\frac{\text{当年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 1,134.96}{\text{上一年度年末存量资金规模 } 358.25} - 1) \times 100\%$ 。根据评分标准结余结转率 $> 30\%$ 的，得 0 分，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为 0 分。

第四，政府采购执行率。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政府采购计划金额 1,800.95 万元，实际采购 1,781.91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98.9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为 1.98 分。

第五，财务合规性。一是 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在预算执行、事项支出、会计核算以及重大事项支出程序等方面不存在不规范现象，没有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

资金等情况。二是省委老干部局严格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全局系统所有账套都纳入省财政厅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系统设专账核算。三是重大项目设立依规通过评估论证和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三重一大”事项的程序决策。如，2019年“广东省离退休管理系统项目”，设立前期通过专家评估论证，局务会议集体研究批准同意，广东省政务数据管理局立项批复，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整个项目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

第六，资金下达合法性。

一是转移支付资金下达。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3个一般性转移支付即老年人学习活动场所建设经费、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山区创业培训经费均在2018年12月提前下达（粤财社〔2018〕251、248号，粤财农〔2018〕302号），经省人大批复的转移支付资金7,940万元，要求时限内下达的转移支付资金7,940万元，转移支付率100%。

二是部门预算批复。2019年2月17日，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19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9〕35号）批复省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在2月26日，省委老干部局下发《关于批复直属单位2019年预算的通知》（粤老干办字〔2019〕3号），将部门预算在规定15日内批复直属各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为3分。

第七，预决算信息公开性。一是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批复2019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粤财预〔2019〕35号）“建议各部门在2月28日统一集中公开完毕”要求，省委老干部局在规定时限内2019年2月28日，按规定内容和范围

在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网站向社会公开了局系统年度部门预算；二是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批复 2018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的通知》（粤财库〔2019〕12 号）“建议各部门的部门决算信息统一于 8 月 22 日当天集中公开完毕”要求，于规定时间 2019 年 8 月 22 日，按规定内容和范围内在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网站向社会公开了局系统年度部门决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2）项目管理

第一，项目实施程序。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各项目设立及调整程序合规，需要立项、招标的项目，均有履行立项、招标程序。如，2019 年省老干部大学文体活动大楼局部改造项目、广东省离退休管理系统项目，均对项目设计采购、施工及监理服务进行了招投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为 2 分。

第二，项目监管。省委老干部 2019 年对主管资金项目监督检查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每项主管资金项目设立长效管理办法；二是建立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的流程图；三是建立廉政风险防控点和防控措施表。如：主管资金“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基础设施建设经费”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1）坚持专项资金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进度季报制度，2018 年度以来，共形成 9 期专项资金项目季报。（2）结合“两项专题”调研、“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专题调研等，局领导分别率队深入到梅江区、广宁县等获得专项资金补助的县（区）开展实地督导。（3）结合 2019 年

第一批省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开展对2015年至2019年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支出情况的绩效自评及第三方评价工作，积极整改绩效自评和第三方评价中指出的问题，重点督促指导加大项目推进力度，确保用好管好资金。2019年主管资金项目绩效评价83.28分，绩效等级为“良”。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为3分。

（3）资产管理

第一，报送及时性。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编报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粤财资〔2020〕3号）要求，2020年3月12日及时上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每月按时上报月报。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

第二，数据质量。资产年报是行政事业单位年度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变动等情况的综合反映，省委老干部局重视固定资产管理，强化报表审核，2019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为3分。

第三，财务核对情况。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固定资产账期末资产合计数42,342.36万元，财务账期末资产合计数42,342.36万元，账实相符。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为3分。

第四，资产管理合规性。省委老干部局高度重视资产管理工作，反复强调要改进和加强资产管理工作，提高国有资产管理水平。成立局国有资产管理领导小组，负责对局国有

资产进行宏观管理和监督。认真履行资产管理职责，先后制定局系统《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制度》《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细则》《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软件资产管理制度》等，将预算、采购、合同和资产管理有效衔接起来，明确资产管理内部流程和岗位职责，房屋出租出借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细化资产新建购置、登记审批、管理使用、回收处置等环节的内控，使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和处置更加安全有效，财务和资产信息更加真实、准确和完整。2019年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没有发现资产管理存在违反规定的问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为3分。

第五，固定资产利用率。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固定资产总额43,299.61万元，使用固定资产总额43,299.61万元，固定资产的使用率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2分，自评得分为2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部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62.65万元；经费实际支出数60.94万元，比预算减少2.7%；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922.67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922.67万元，决算数与调整预算数持平。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4分，自评得分为4分。

(2) 效率性

第一，重点工作完成率。2019年，省委老干部局积极贯彻落实中组部和省委各项决策部署，针对年度部门主管资金

和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5 个项目重点工作建立督办制度，明确了各项工作任务、流程图、责任人、廉政风险点及防控措施，在全体干部的共同努力下，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第二，绩效目标完成率。 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绩效目标有 31 项，完成绩效目标 31 项，目标完成率 100%（见表 1-6）。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为 5 分。

表 1-6. 广东省委老干局的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绩效目标	预算金额	完成情况
1	离退休干部政策及服务	老干部慰问及活动经费	为离退休干部办实事、做好事，落实好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待遇。认真做好走访慰问老干部工作，把省委、省政府的关心关爱送到老干部的心坎上，体现党对老干部的关心和爱护，共享改革发展稳定的成果，满足老干部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66.90 万元	支出 136.02 万元，支出率 81.5%，全年走访慰问省级老干部和易地安置离休干部 220 人次。
2		接待及活动经费	一是做好接待省外老干部来粤、省内老干部来穗、各省市老干部局等单位的接待工作，有助于老干部工作顺利开展；二是组织省级老干部参加主题日活动，精心设计载体，搭建平台，开展形式多样正能量活动，让老干部积极发挥作用。	47.25 万元	支出 36.21 万元，支出率 81.5%，2019 年按照预次数，组织 8 次老干部开展主题日活动，工作完成量 100%。
3		省级老领导参观学习考察活动经费	通过举办省级老干部读书班形式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党的方针、政策传达给老干部，让老干部自始至终与中央和省委的决策部署对标对表，确保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58.86 万元	支出 37.75 万元，支出率 64.14%，2019 年按照预要求，围绕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举行老干部辅导报告会和省级老干部主题读书班。组织省级老干部参加省委重要会议 9 次，聆听党史专题辅导 1 次，工作完成量 100%。
4		老干部学习健康休养经费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通过举办省级老干部读书班、组织老干部学习健康休养同时，适时适度参观红色教育基地，考察工农业生产项目，切身感受改革开放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经济社会发生的深刻变化，为老干部健康休养注入新内涵。	223.15 万元	支出 106.64 万元，支出率 47.79%，2019 年结合主题教育学习，组织老干部赴江西革命老区重温红色历史，锤炼党性，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5		省老干部书画诗词摄影家协会专项经费	为会员之间搭建更多的交流学习平台，通过组织全省会员开展 10 余次书、画、诗词、摄影的学习、研究和创作活动，编辑出版 8 期会刊等，加强书画摄影爱好者的相互学习与协作，激发大家的研习创作热情，增强文化自觉和文化自信，开创协会工作新局面。	67.84 万元	支出 67.84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开展 10 余次书、画、诗词、摄影的学习、研究和创作活动，编辑出版 8 期会刊，工作完成 100%。
6		离退休干部疗养经费	落实老干部的生活待遇。做好省直机关离退休人员的健康疗养工作。	417.91 万元	支出 417.91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顺利完成计划内离退休人员疗养 23 批 2985 人

7		老干部健康休养学习费	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新要求,必须在精细化、优质化、个性化上下功夫,为老干部提供居家、养生、人文和科技方面的服务,更好地满足老干部对美好生活的期待。	135.00 万元	支出 135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顺利完成省内外 3744 人次老干部健康休养工作。
8		老干部服务管理费	该项经费以巩固和完善离退休干部“三个机制”有效运转,解决老干部医疗费和生活困难,使老干部及老干部遗孀更好地安度晚年为目标,让老干部共享改革开放的成果,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建设起到良好作用。	207.74 万元	支出 207.74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顺利完成 286 名省属改制企业离休老干部服务保障工作。
9		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医疗统筹金及管理机构经费	以巩固和完善离退休干部“三个机制”有效运转,确保省属驻穗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尤其是医疗待遇得到落实为目标,让老干部共享改革开放的成果,体现党和政府对老干部的关心照顾,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主义建设起到良好作用。	500 万元	支出 500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顺利完成 286 名省属改制企业离休干部门诊和住院费零星报销工作。
10		省委老干部文艺活动经费	一方面通过聘请专业老师提高老干部艺术团自身艺术水平,另一方面老干部艺术团每年举办 4 场大型文艺演出,用歌唱、舞蹈等表现形式,通过下乡慰问或比赛交流,展示老干部学有所成的学习成果和健康向上的阳光心态,享受幸福愉快的晚年。	26.95 万元	支出 26.95 万元,支出率 100%。
11		省老干部活动中心活动经费	1. 通过组织开展 1-2 次全省或省直单位老干部的文化艺术、体育比赛,积极搭建活动平台,激发全省老干部参与活动、比赛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为党和人民的事业增添正能量。2. 支付 25 个文体团队(协会)全年专业艺术指导劳务费,增强 25 个文体团队(协会)的专业水平。	32 万元	支出 32 万元,支出率 100%,老干部活动工作顺利完成。
12		部门工作经费	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负责宏观管理老干部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和指导全省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承办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135.32 万元	实际支出 48.04 万元,支出率 35.50%。
13		办公用房租金	为了配合省委办公厅大院改造规划,我局租用了广东珠岛宾馆 18 号楼作为办公用房,每年按照租赁合同支付办公用房租金。	245.28 万元	实际支出 245.28 万元,支出率 100%。
14	综合事务管理	关心下一代工作经费	组织和依靠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老模范等(简称五老)开展工作,大力弘扬“忠诚敬业、关爱后代、务实创新、无私奉献”的“五老”精神,充分发挥老同志在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优势和作用。在党的领导下积极组织、协调、指导、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关工委结合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积极配合党政有关部门和群团组织开展工作,在培养教育青少年工作中相互支持通力合作,共同为青少年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社会环境。	262.60 万元	实际支出 206.70 万元,支出率 78.71%。
15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设施维护更新经费	1.维护改造完成后的正常运作(水、电、冷气、物业管理、设备维护等), 2.承担部分教师和活动经费,更新部分老旧办公设备,做好网站保护等,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与学习,为大学(中心)教学、活动及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高质量的保障服务;3.为更加完善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报废到期固定资产及更新礼堂大 LED 屏 1 套、教学中控台 14 套,提高教学、活动质量。	571.34 万元	实际支出 571.34 万元,支出率 100%,完成老干部活动场地维护改造工作。

16	广东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物业管理及楼宇运行经费	一是维护文体活动大楼全年的正常运作(水、电、冷气、通信、设备维护、智能化系统维护),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与学习,为大学(中心)教学、活动及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高质量的后勤保障服务;二是升级完善教学管理系统功能,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与学习。	972.71 万元	实际支出 972.71 万元,支出率 100%,保证老同志正常开展活动与学习。
17	省老干部大学非税收入资金返还	1.保持教师队伍稳定性,保证老干部大学教学工作正常开展;2.出版教材 4 本及印刷 2 次招生手册,开展校际合作交流,保持教学质量;3.保证 238 个教学班教师课酬、18 位辅导员、3 位客座教授劳务正常发放,保障教师能正常开展教学;4.保证 238 个教学班教学任务的正常开展,进行教学研究项目评估,确保教学质量的稳步提高;5.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开展 25 个文体团队(协会)比赛活动及文艺演出等,丰富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促进老干部身心健康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6.加强宣传思想工作,出版 12 期月报、4 期学报等;7.促进多重组织生活有序开展,组织 264 个临时党支部每月至少开展一次组织生活,打造老干部、老党员思想政治工作阵地。	668.46 万元	实际支出 419.58 万元,支出率 62.77%,非税收入资金返还,保证老干部大学工作正常运转。
18	医疗设施购置及房屋维护费	一是维护疗养房屋,保障疗养活动的顺利开展,更好为疗养老领导提供优质服务;二是购置医疗设备,保障疗养活动的顺利开展,更好为疗养老领导提供优质服务。	382.33 万元	实际支出 382.33 万元,支出率 100%,保障疗养活动的顺利开展。
19	省老干部疗养院公用经费补充	促进疗养设施的日常维护,保障疗养活动的顺利开展,让疗养员满意。	120.00 万元	实际支出 120 万元,支出率 100%。
20	省老干部休养所聘用人员经费	通过保障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发放,能更好地为享受副省级医疗待遇以上的老干部和老红军的健康休养服务工作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提高优质贴心的服务。	275.24 万元	实际支出 275.24 万元,支出率 100%,保证老干部休养所正常工作运转。
21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贴	向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保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养老金待遇不突破也不低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的离休费水平。	4,794.54 万元	实际支出 18,348.08 万元,支出率 99.47%。2019 年完成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工作,为 1363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慰问金等,妥善解决了省属企业离休干部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离休费待遇基本持平的问题。
22	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增发补贴	向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增发补贴,保证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的养老金待遇不突破也不低于机关同职级离休干部的离休费水平。	13,650.24 万元	
23	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各项补助经费	对省直单位建国初期(1949 年 10 月 1 日至 1950 年 6 月 30 日)参加革命工作的部分退休干部在生活上给予适当的照顾。	4,782.16 万元	实际支出 4,760.87 万元,支出率 99.55%。2019 年完成了为省直单位 587 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照顾对象及时发放生活、医疗、护理补助及慰问金发放工作。
24	省直单位离退特困帮扶资金	进一步增强广大离退休干部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体现省委、省政府对离退休干部的关怀。	305.50 万元	实际支出 305.50 万元,支出率 100%。2019 年帮助解决 353 名老同志特殊困难。

25	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山区创业青年培训经费	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班，对培训学员进行跟踪服务，推进关工委农村青年创业创新顾问团队（服务团队）、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示范基地、农村创业青年联谊会等的建设，以及其它培养农村致富奔小康带头人和推进农业产业化、农民合作化领头人的有关工作。	500 万元	转移支付经费 500 万元，按时下达到位，2019 年全省各级关工委组织举办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班 345 期、培训带头创业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农村青年 2.1 万多名，助力精准扶贫攻坚战，培养了一大批带头发展现代农业、带领群众共同致富的创业青年。
26	广东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项目经费	广东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项目经费	1: 实现离退休干部工作服务管理系统一张网协调联动，横接全省各级涉及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的单位，纵通省、市、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五级。 2: 实现对全省离退休干部工作情况的实时掌握和精确研判。 3: 实现对离退休干部全天候、全时段服务管理。 4: 实现离退休干部工作与党建、社保、医疗卫生、老年教育、社会养老、志愿服务等资源的有效对接。 5: 实现“键对键”与“面对面”“线上”与“线下”服务的有机结合，为实现离退休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乐、老有所为”提供精准服务。	341.02 万元	2019 年广东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工程按照工程进度合同支付 213 万元，完成 62.46%。
27	开展全省关心下一代先进典型宣传工作	开展全省关心下一代先进典型宣传工作	1.组织和依靠老干部、老战士、老专家、老教师 and 老模范开展工作更好发挥老同志的优势和作用。2.坚持服务青少年的正确方向，持续深化“传承红色基因，争做时代新人”主题教育活动，持续推进“十百千万”五关爱行动，助力青少年成长成才。	100 万元	实际支出 37.15 万元，支出率 37.15%。
28	省老干部大学文体活动楼局部改造项目	省老干部大学文体活动楼局部改造项目	将原规划功能为老年用品服务部的负一层改造为老干部书画展厅、老干部书画创作活动室，首层（局部）改造为老干部报名办证服务大厅（兼作老干部休息场所）；将现五楼的书画展厅、书画创作室改为老干部文化课堂和摄影课堂。	400 万元	实际支出 6.10 万元，支出率 1.53%。支出进度按照工程合同支出，预计 2020 年完工。
29	更新购置医用救护车经费	更新购置医用救护车经费	目标 1: 实现快速、高效转运急症离退休干部至省人民医院等综合大医院紧急救治的在途抢救效率。 目标 2: 实现疗休养保健基地的主责主业发展，促进医养结合发展，缓解综合大医院压床问题和城区养老床位紧缺问题。 目标 3: 实现精准服务离退休干部“老有所养、老有所医”，促进健康广东、健康乡镇发展。	68.15 万元	实际支出 20.36 万元，支出率 29.88%。支出进度按照购车合同支出，预计 2020 年完工。
30	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	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	通过补助经济欠发达地区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督促各市把省财政专项补助资金与地方财力结合起来，妥善安排企业离休干部的医药费经费，确保不再发生拖欠情况。	4500 万元	属转移支付经费，按时下达到位。补助资金 4500 万元分配到经济欠发达地区，对其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实行专项补助。
31	社会福利专项资金（老干部学习场所基础设施建设）	社会福利专项资金（老干部学习场所基础设施建设）	力争在 2020 年以前在原中央苏区、革命老区和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县建成面积达 3000-5000 平方米以上的，集学习、活动、健身、娱乐于一体的活动场所。能够为老同志老有所学、老有所乐创造条件，为广大老年人创造高尚优美、健康舒适、安全便利的活动空间。	3000 万元	属转移支付经费，按时下达到位。2019 年共批复 11 个地市 18 个老干部学习场所的新建、扩建、置换、改建项目。截止 2020 年 3 月，该项资金已补助 78 个项目，其中有 55 个项目处于已完工状态，占总项目的 70%。有 6 个项目处于基本完工状态，占总项目的 8%。有 11 个项目处于在建状态，占总项目的 14%。有 6 个项目处于筹建状态，占总项目的 8%。

第三，项目完成及时性。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及直属

单位用心用情为老干部服务，提质提速推动年度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让老同志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提升，达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第四，社会经济环境效益。省委老干部局作为省委工作机关，资金使用工作效果主要体现社会效益，通过扎实有效的工作，把老同志更好地凝聚在党和政府周围，引导老同志更好地为党和政府的中心工作增添正能量。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引导老干部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提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有新成效；围绕全省工作大局，积极发挥离退休干部优势和作用，深入开展正能量活动；落实精准服务理念，老同志对美好生活的期待进一步满足；积极推进老干部学习活动阵地建设，老同志精神文化生活不断丰富；认真履行管党治党责任，高素质专业化老干部工作队伍建设有新成效。全省老干部和老干部工作者队伍思想稳定，未发生群体性事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为 10 分。

（3）公平性

第一，群众信访办理情况。2019 年省委老干部局围绕工作中心，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创新工作机制，尽心尽力维护老干部合法权益，千方百计解决信访突出问题，省委老干部局信访形势平稳向好，为广东经济发展大局和社会和谐稳定作出积极贡献。全年共受理老干部信访事项 169 宗，接访 205 多人次，对老干部信访意见件件有回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为 3 分。

第二，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自评工作中，主要体现在：零差错发放 1363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 31,977 次共 1.78 亿元生活补贴、住房补贴、慰问金；零差错发放 747 名省直单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 4723 次共 4,760 万元生活补助、医疗补助、护理补助；零差错为 285 名省属改制或退出市场企业离休干部报销 4,700 万元医药费，为 174 名企业离休干部清算医药费 895.5 万元；零差错向 310 名省属企业已故离休干部遗属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 542 万元；精准帮扶省直单位有特殊困难离退休干部 353 人次，发放补助金 305.50 万元；精准完成省级财政企业离休干部医药费 4,500 万元转移支付分配工作；圆满完成省直单位和西藏、青海共 3,744 名老干部休养服务保障工作，向服务老干部发放《老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满意度调查表》，收回调查表 47 份，服务对象满意度 97.64%。2019 年度省委老干部局的工作得到了老同志的充分肯定和点赞，全年未发生因履行职责不公引发的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事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为 4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1. 存在问题

（1）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和执行需要进一步精准。一是部分项目支出未达到 50%；二是结转结余存量资金占财政拨款 2.88%。

（2）绩效评价管理制度还不够完善。虽然我们制定了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但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工作机制还不够完善，项目绩效目标不够明

确、不够细化、不够量化，影响了财政资金使用进度，不利于提高预算执行率。

(3) 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时间短、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加上有关人员缺乏系统的专业知识培训，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

2. 改进措施

(1) 加强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可行性。根据单位工作职能任务对经费的需求，加强绩效评估和部门预算收支的测算，注重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科学性、完整性，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做到综合预算、不偏不漏，重点加强对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经费的实时动态跟踪监控，及时督促业务处室和直属单位整改。

(2) 完善绩效评价工作制度。一是逐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二是将预算绩效管理与年度绩效考核结合起来，将单位预算绩效考核工作纳入到年度对单位的绩效考核当中。

(3) 加强学习培训，提升业务能力。由于绩效评价工作要求高，工作量大，涉及项目业务、财务、效益多方面的专业知识，只有通过多方位多层次的学习培训，努力提高相关人员素质，才能真正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到位。